


規範類別	 台塑企業規範		規範編號
建築類			FGES-T-ABD42
<p>建築裝修水性隔熱材暫行辦法 (廠商專用)</p>			
制定日期	2020 年 01 月 16 日	制定部門	總管理處規範組
修訂日期	2021 年 01 月 21 日	修訂版次	第 1 次

目 錄

	章 頁
	別 次
第一章 總則	01-01
1.1 適用範圍.....	01-01
1.2 參考規範.....	01-01
第二章 塗佈系統及施工說明	02-01~10
2.1 南亞防水隔熱材(塗佈於屋頂 RC 面)	02-01
2.1.1 南亞防水隔熱材系統.....	02-01~03
2.1.2 南亞防水隔熱材總厚度 5mm 施工說明.....	02-03~04
2.1.3 南亞防水隔熱材總厚度 3mm 施工說明.....	02-05~06
2.2 南亞隔熱材 (塗佈於 RC 牆面)	02-07
2.2.1 南亞隔熱材系統.....	02-07
2.2.2 南亞隔熱材施工說明.....	02-08~10
第三章 驗收標準及保固規定	03-01~04
3.1 驗收標準.....	03-01~02
3.2 保固條件.....	03-02~04
3.3 檢驗.....	03-04
第四章 附件(略)	

第一章 總則

1.1 適用範圍

本暫行辦法適用於建築物新擴建、專案改善及一般修繕工程，運用企業的南亞產品於 RC 屋頂面施作防水隔熱工程及於 RC 牆面施作隔熱工程。

1.2 參考規範

1. ISO 8501-1、ISO 8501-4。
2. STEEL STRUCTURES PAINTING COUNCIL STANDARD SSPC-Vis 1, 4。
3. ASTM、D3359、D4214、D4541、G154。
4. SSPC-SP WJ-1 / NACE WJ-1-12'。
5. ISO 4628-2~6。
6. ISO 8502-5、6、9。
7. SSPC-SP12/NACE NO. 5。
8. CNS 15039-2。
9. 日本工業標準 JIS 5600-7-7。
10. CNS 8082 A2123(2010)。
11. CNS 4940 K2091(2016)。
12. 2015 年版綠建材解說與評估手冊。

台塑企業規範
建築裝修水性隔熱材暫行辦法

第二章 塗佈系統及施工說明

2.1 南亞防水隔熱材（塗佈於屋頂 RC 面）

南亞防水隔熱材係由南亞 PU 防水材(可選用 US-10 或 US-20，大陸廠區有環保要求，限用 US-20)和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(型號:SRS-01 白色)2種產品搭配組合而成的防水隔熱系統，塗佈於屋頂 RC 面，兼具良好屋頂防水及隔熱功能。(註：南亞防水隔熱材之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除可塗佈於屋頂 PU 防水層外，亦可適用屋頂 RC 面或磁磚面塗佈，其施工用量及方法，請參照「2.2 南亞隔熱材」章節。)

2.1.1 南亞防水隔熱材系統

1. 南亞防水隔熱材**總厚度 5mm**系統表：**適用重要工程**（施工細目：AAE0D）

表 2.1.1-1 南亞防水隔熱材系統表

施工步驟	產品名稱	材料編號	產品說明
第一道塗料 (打底材)	南亞一般型打底材 RRIMER	PUDBA5	1. 防水材與 RC 面的接著層 2. 用量 0.2Kg/m ² 3. PRIMER 為一般型品；MB04T 為環保型產品
	南亞環保型打底材 MB04T	FLTPM489	
第二~三道塗料 (防水材) 硬化劑:主劑 =1:2	南亞防水材 US-10 硬化劑	PUDBA11	1. 南亞防水材 2 道施工 2. 防水材總厚度 5mm 3. 用量 6Kg/m ² (硬化劑 2Kg/m ² ，主劑 4Kg/m ²) 4. US-10 屬第一代防水材，US-20 屬第二代防水材可施工時間較第一代長 30 分鐘 5. 二甲苯為搭配 US-10 使用調黏，用量 0.2Kg/m ²
	南亞防水材 US-10 主劑	PUDBA12	
	南亞防水材 US-20 硬化劑	PUDBA66	
	南亞防水材 US-20 主劑	PUDBA65	
第四道塗料 (界面接著材) 硬化劑:主劑 =1:2	南亞界面接著 MAT 硬化劑	PUDBA3	1. 隔熱材與防水材的接著層 2. 乾膜厚度 40 μm 3. 用量 0.24Kg/m ² (硬化劑 0.08Kg/m ² ，主劑 0.16Kg/m ²)
	南亞界面接著 MAT 主劑	PUDBA4	
第五~六道塗料 (隔熱材)	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 (型號:SRS-01~SRS-11)	PASSP783 PASSP787 ? PASSP796	1. 南亞水性隔熱漆 2 道施工 2. 乾膜總厚度 100±10 μm 3. 用量 0.3Kg/m ² 4. 顏色列表請參考「4.2 章節」
適用部位： 1. 適用重要工程塗佈於屋頂 RC 面。「重要工程」指供公眾使用建築物(如辦公、學校、福利、住宿等類建築物)及其他重要建築物(如精密廠房、無塵室、控制室等類)等。 2. 須設計 1/100~1/50 洩水坡度。			

台塑企業規範
建築裝修水性隔熱材暫行辦法

2. 南亞防水隔熱材總厚度 3mm 系統表:適用一般工程(施工細目: AAE0J)

表 2.1.1-2 南亞防水隔熱材系統表

施工步驟	產品名稱	材料編號	產品說明
第一道塗料 (打底材)	南亞一般型打底材 RRIMER	PUDBA5	1. 防水材與 RC 面的接著層 2. 用量 0.2Kg/m ² 3. PRIMER 為一般型品；MB04T 為環保型產品
	南亞環保型打底材 MB04T	FLTPM489	
第二~三道塗料 (防水材) 硬化劑:主劑 =1:2	南亞防水材 US-10 硬化劑	PUDBA11	1. 南亞防水材 2 道施工 2. 防水材總厚度 3mm 3. 用量 3.6Kg/m ² (硬化劑 1.2Kg/m ² ，主劑 2.4Kg/m ²) 4. US-10 屬第一代防水材，US-20 屬第二代防水材可施工時間較第一代長 30 分鐘 5. 二甲苯為搭配 US-10 使用調黏，用量 0.2Kg/m ²
	南亞防水材 US-10 主劑	PUDBA12	
	南亞防水材 US-20 硬化劑	PUDBA66	
	南亞防水材 US-20 主劑	PUDBA65	
	二甲苯 XYLENE 工業級	CHEOR488	
第四道塗料 (界面接著材) 硬化劑:主劑 =1:2	南亞界面接著 MAT 硬化劑	PUDBA3	1. 隔熱材與防水材的接著層 2. 乾膜厚度 40 μm 3. 用量 0.24Kg/m ² (硬化劑 0.08Kg/m ² ，主劑 0.16Kg/m ²)
	南亞界面接著 MAT 主劑	PUDBA4	
第五~六道塗料 (隔熱材)	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 (型號:SRS-01~SRS-11)	PASSP783 PASSP787 ? PASSP796	1. 南亞水性隔熱漆 2 道施工 2. 乾膜總厚度 100±10 μm 3. 用量 0.3Kg/m ² 4. 顏色列表請參考「4.2 章節」
<p>適用部位:</p> <p>1. 適用一般工程塗佈於屋頂 RC 面。</p> <p>2. 須設計 1/100~1/50 洩水坡度。</p>			

3. 南亞防水隔熱材施工結構示意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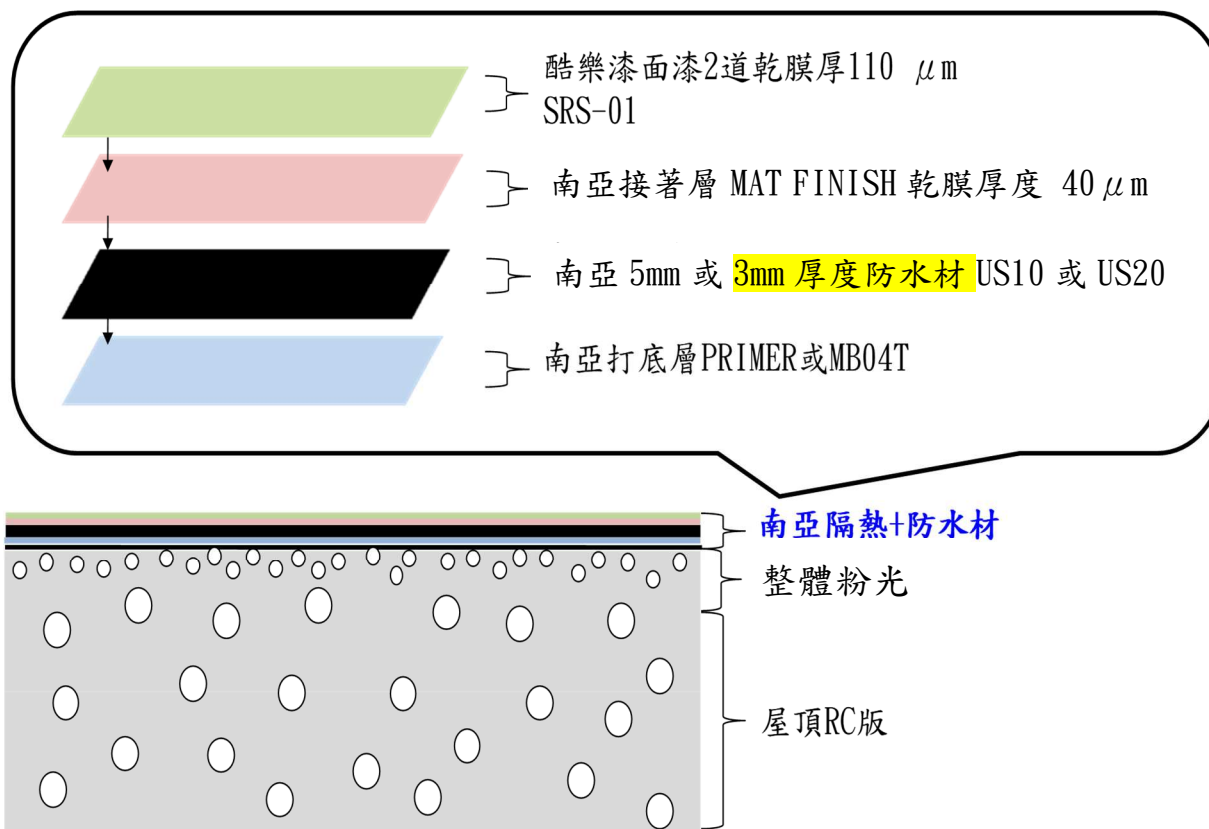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1.1-1 南亞防水隔熱材塗佈屋頂 RC 面的施工結構示意圖

2.1.2 南亞防水隔熱材厚度 5mm 施工說明：

1. 第一道塗料(打底材)、第二~三道塗料(防水材) 施工說明

- (1)第一道塗料是防水材與 RC 面的接著層，用量 $0.2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PRIMER 為一般型品；MB04T 為環保型產品。
- (2)第二~三道塗料是南亞 PU 防水材(可選用 US-10 或 US-20)，分 2 道施工，用量 $6\text{Kg}/\text{m}^2$ (硬化劑 $2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主劑 $4\text{Kg}/\text{m}^2$)，防水材總厚度 5mm。
- (3)第一~三道塗料的施工步驟、施工方法及施工後異常處理方法等，另詳 FGES-T-ABM43 建築裝修防水工程規範/ 4.2 舒麗防水材章節。

2. 第四道塗料(界面接著材) 施工說明

第四道塗料 MAT FINISH 是防水材與隔熱材的接著層，用量 $0.24\text{Kg}/\text{m}^2$ (硬化劑 $0.08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主劑 $0.16\text{Kg}/\text{m}^2$)，乾膜厚 40 μm 。

- (1)以 MAT FINISH(依硬劑 1：主劑 2 比例混合)使用毛刷滾輪均勻塗佈或以噴槍均勻噴塗。

- (2)使用噴槍時，必須將材料經由 30 目之紗網過濾，再入塗料於容器內並使用口徑 2.5mm 之噴嘴塗佈，壓縮機馬力須在 3 馬力以上，使用壓力為 $5\text{kg}/\text{m}^2$ 以上。噴槍進行速度須平均，勿在一處停留太久，否則會失去其粗面及霧面效果。
- (3)表面處理所使用機具及材料依設計要求。

3. 第五~六道塗料(隔熱材)施工說明

第五~六道塗料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(型號:SRS-01~SRS-11)，分 2 道施工，用量 $0.3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乾膜總厚度 $100\pm 10\ \mu\text{m}$ 。

(1)塗裝工程：

- A. 確認施工所需塗料之品名、數量。
- B. 本漆為比重較大的特殊材料，使用前必須以攪拌機攪拌至少 5 分鐘以上，如攪拌不良將會導致塗料性能下降。
- C. 以毛刷（短毛）、滾筒（短毛）或無氣噴塗塗裝。如使用無氣噴塗槍進行噴塗，壓力為 500~1200psi(由操作手依噴塗面積及場地情況適時調整)，噴嘴大小在 0.021 吋~0.043 吋，皆可使用，噴塗時距離噴塗面約 30~50cm，避免靠太近造成堆積垂流。無氣噴塗槍噴塗作業需符合「FGES-T-SSA00 施工安全衛生規範」之安全作業規定。
- D. 以濕膜計控制濕膜厚，每道濕膜厚 $100\sim 110\ \mu\text{m}$ ，確保施工品質。
- E. 各項工具於使用完畢後，立即清洗乾淨。
- F. 未用完的各組成份漆液須分別密封保存。

(2)塗裝環境：

- A. 允許於溫度 $5^{\circ}\text{C}\sim 60^{\circ}\text{C}$ 施工。
- B. 表面溫度不能高於周圍大氣露點 3°C 以上。
- C. 相對濕度長時必須低於 85%。
- D. 其他通風、除塵、照明、施工架等皆應合乎工安規定。

(3)塗裝完後檢查：

- A. 目視檢查塗料膜面不可有垂流、粗糙、針孔、氣泡等缺陷，如有問題應立即予以處理。
- B. 膜厚測試：乾膜厚度須達系統表規定，如有不足，應儘速予以補

足厚度才可進行下一道漆施作。

C. 總乾膜厚度須達系統表規定，如有不足，應儘速與以補足厚度。

2.1.3 南亞防水隔熱材厚度 3mm 施工說明：(施工細目：AAE0J)

1. 第一道塗料(打底材)、第二~三道塗料(防水材) 施工說明

(1) 第一道塗料是防水材與 RC 面的接著層，用量 $0.2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PRIMER 為一般型品；MB04T 為環保型產品。

(2) 第二~三道塗料是南亞 PU 防水材(可選用 US-10 或 US-20)，1 道施工，用量 $3.6\text{Kg}/\text{m}^2$ (硬化劑 $1.2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主劑 $2.4\text{Kg}/\text{m}^2$)，防水材總厚度 3mm。

(3) 第一~三道塗料的施工步驟、施工方法及施工後異常處理方法等，另詳 FGES-T-ABM43 建築裝修防水工程規範/ 4.2 舒麗防水材章節。

2. 第四道塗料(界面接著材) 施工說明

第四道塗料 MAT FINISH 是防水材與隔熱材的接著層，用量 $0.24\text{Kg}/\text{m}^2$ (硬化劑 $0.08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主劑 $0.16\text{Kg}/\text{m}^2$)，乾膜厚 $40\mu\text{m}$ 。

(1) 以 MAT FINISH(依硬劑 1：主劑 2 比例混合)使用毛刷滾輪均勻塗佈或以噴槍均勻噴塗。

(2) 使用噴槍時，必須將材料經由 30 目之紗網過濾，再入塗料於容器內並使用口徑 2.5mm 之噴嘴塗佈，壓縮機馬力須在 3 馬力以上，使用壓力為 $5\text{kg}/\text{m}^2$ 以上。噴槍進行速度須平均，勿在一處停留太久，否則會失去其粗面及霧面效果。

(3) 表面處理所使用機具及材料依設計要求。

3. 第五~六道塗料(隔熱材)施工說明

第五~六道塗料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(型號：SRS-01~ SRS-11)，分 2 道施工，用量 $0.3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乾膜總厚度 $100\pm 10\mu\text{m}$ 。

(1) 塗裝工程：

A. 確認施工所需塗料之品名、數量。

B. 本漆為比重較大的特殊材料，使用前必須以攪拌機攪拌至少 5 分鐘以上，如攪拌不良將會導致塗料性能下降。

C. 以毛刷(短毛)、滾筒(短毛)或無氣噴塗塗裝。如使用無氣噴塗槍進行噴塗，壓力為 500~1200psi(由操作手依噴塗面積及場地

情況適時調整)，噴嘴大小在 0.021 吋~0.043 吋，皆可使用，噴塗時距離噴塗面約 30~50cm，避免靠太近造成堆積垂流。

D. 以濕膜計控制濕膜厚，每道濕膜厚 100~110 μm ，確保施工品質。

E. 各項工具於使用完畢後，立即清洗乾淨。

F. 未用完的各組成份漆液須分別密封保存。

(2) 塗裝環境：

A. 允許於溫度 5°C~60°C 施工。

B. 表面溫度不能高於周圍大氣露點 3°C 以上。

C. 相對濕度長時必須低於 85%。

D. 其他通風、除塵、照明、施工架等皆應合乎工安規定。

(3) 塗裝完後檢查：

A. 目視檢查塗料膜面不可有垂流、粗糙、針孔、氣泡等缺陷，如有問題應立即予以處理。

B. 膜厚測試：乾膜厚度須達系統表規定，如有不足，應儘速予以補足厚度才可進行下一道漆施作。

C. 總乾膜厚度須達系統表規定，如有不足，應儘速與以補足厚度。

2.1.4. 隔熱材施工注意事項

(1) 相對濕度長時高過 85% 時，氣溫低於 5°C 或高於 60°C 時，勿施工。

(2) 施工後 24 小時內，如果有下雨或結露水的話，因受水的影響有可能局部出現變色情況。

(3) 溼度高時，會造成乾燥緩慢的現象，須注意加強通風；乾燥不徹底會造成局部變色或剝離情況。

(4) 須避免在經常結露水地區或季節施工。

(5) 一次將材料塗抹過厚，會產生塗層剝落現象，須注意塗層厚度。

(6) 須按照標準塗佈量塗佈，以確保塗膜層的厚度。

2.2 南亞隔熱材(塗佈於 RC 牆面)

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產品，是一種水性隔熱塗料，適用塗佈於 RC 牆面，具有良好隔熱功能。

2.2.1 南亞隔熱材系統

1. 南亞隔熱材系統表(施工細目: AAEOF)

表 2.2.1-1 南亞隔熱材系統表

施工步驟	產品名稱	材料編號	產品說明
第一道塗料 (打底材)	南亞接著漆 SRP-04 (水性壓克力樹脂底漆 #069 白色)	PASPR686	1. 隔熱材與 RC 面的接著層 2. 乾膜厚度 40 μm 3. 用量 0.16Kg/m ² (0.008TK/m ²)
第二~三道塗料 (隔熱材)	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 (型號:SRS-01~SRS-11)	PASSP783 PASSP787 ? PASSP796	1. 南亞水性隔熱漆 2 道施工 2. 乾膜總厚度 100±10 μm 3. 用量 0.3Kg/m ² 4. 顏色列表請參考「4.2 章節」

2. 南亞隔熱材施工結構示意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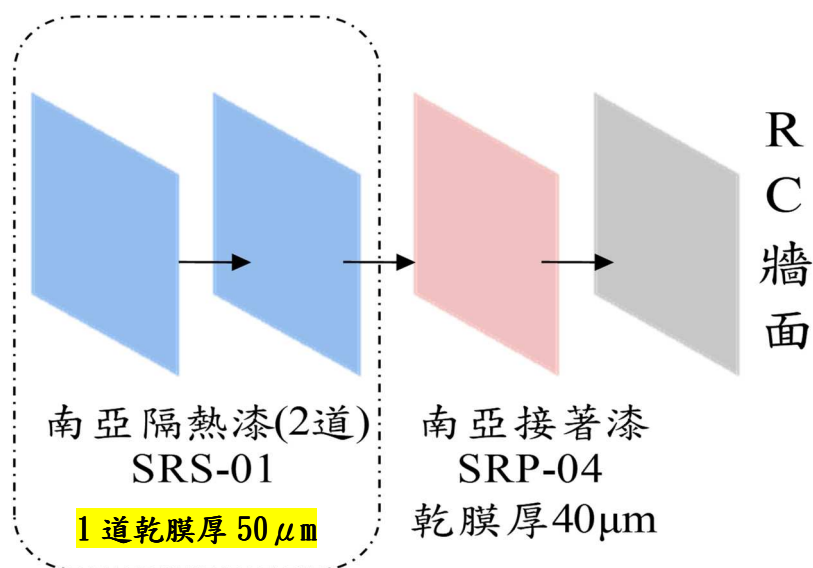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2.1-1 南亞隔熱材塗佈於 RC 牆面的施工結構示意圖

2.2.2 南亞隔熱材施工說明

1. 第一道塗料(打底材)施工說明

第一道塗料南亞接著漆 SRP-04(水性壓克力樹脂底漆#069)是隔熱材與 RC 面的接著層，用量 $0.16\text{Kg}/\text{m}^2$ ($0.008\text{TK}/\text{m}^2$)，乾膜厚 $40\ \mu\text{m}$ 。

(1)表面處理:

基面上污染之油脂、灰塵、水份及其他附著物應完全清潔乾淨始可塗裝。

(2)塗裝工程:

- A. 確認施工所需塗料之品名、數量。
- B. 本漆為比重較大的特殊材料，使用前必須以攪拌機攪拌至少 5 分鐘以上，如攪拌不良將會導致塗料性能下降。
- C. 以毛刷（短毛）、滾筒（短毛）或無氣噴塗塗裝。如使用無氣噴塗槍進行噴塗，壓力為 $500\sim 1200\text{psi}$ (由操作手依噴塗面積及場地情況適時調整)，噴嘴大小在 $0.021\sim 0.043$ 吋，皆可使用，噴塗時距離噴塗面約 $30\sim 50\text{cm}$ ，必免靠太近造成堆積垂流。無氣噴塗槍噴塗作業需符合「FGES-T-SSA00 施工安全衛生規範」之安全作業規定。
- D. 以濕膜計控制濕膜厚，每道濕膜厚 $100\sim 110\ \mu\text{m}$ ，確保施工品質。
- E. 不易施工部位，應先手工進行刷塗補漆。
- F. 各項工具於使用完畢後，立即清洗乾淨。
- G. 未用完的各組成份漆液須分別密封保存。

(3)塗裝環境:

- A. 允許於溫度 $5^{\circ}\text{C}\sim 60^{\circ}\text{C}$ 施工。
- B. 表面溫度不能高於周圍大氣露點 3°C 以上。
- C. 相對濕度長時必須低於 85% 。
- D. 其他通風、除塵、照明、施工架等皆應合乎工安規定。

(4)塗裝完後之檢測:

- A. 目視檢查塗料膜面不可有垂流、粗糙、針孔、氣泡等缺陷，如有問題應立即予以處理。

B. 膜厚測試：乾膜厚度須達系統表規定，如有不足，應儘速予以補足厚度才可進行下一道漆施作。

2. 第二~三道塗料(隔熱材) 施工說明：

第二~三道塗料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(型號:SRS-01~SRS-11)，分2道施工，用量 $0.3\text{Kg}/\text{m}^2$ ，乾膜總厚度 $100\pm 10\ \mu\text{m}$ 。

(1) 塗裝工程：

- A. 確認施工所需塗料之品名、數量。
- B. 本漆為比重較大的特殊材料，使用前必須以攪拌機攪拌至少5分鐘以上，如攪拌不良將會導致塗料性能下降。
- C. 以毛刷（短毛）、滾筒（短毛）或無氣噴塗塗裝。如使用無氣噴塗槍進行噴塗，壓力需在2000psi以上，噴嘴大小在0.021吋~0.043吋，皆可使用，噴塗時距離噴塗面約30~50cm，避免靠太近造成堆積垂流。
- D. 以濕膜計控制濕膜厚，每道濕膜厚 $100\sim 110\ \mu\text{m}$ ，確保施工品質。
- F. 各項工具於使用完畢後，立即清洗乾淨。
- G. 未用完的各組成份漆液須分別密封保存。

(2) 塗裝環境：

- A. 允許於溫度 $5^{\circ}\text{C}\sim 60^{\circ}\text{C}$ 施工。
- B. 表面溫度不能高於周圍大氣露點 3°C 以上。
- C. 相對濕度長時必須低於85%。
- D. 其他通風、除塵、照明、施工架等皆應合乎工安規定。

(3) 塗裝完後檢查：

- A. 目視檢查塗料膜面不可有垂流、粗糙、針孔、氣泡等缺陷，如有問題應立即予以處理。
- B. 膜厚測試：乾膜厚度須達系統表規定，如有不足，應儘速予以補足厚度才可進行下一道漆施作。
- C. 總乾膜厚度須達系統表規定，如有不足，應儘速予以補足厚度。

3. 隔熱材施工注意事項

- (1)相對濕度長時高過 85%時，氣溫低於 5°C 或高於 60°C 時，勿施工。
- (2)施工後 24 小時內，如果有下雨或結露水的話，因受水的影響有可能局部出現變色情況。
- (3)溼度高時，會造成乾燥緩慢的現象，須注意加強通風；乾燥不徹底會造成局部變色或剝離情況。
- (4)須避免在經常結露水地區或季節施工。
- (5)一次將材料塗抹過厚，會產生塗層剝落現象，須注意塗層厚度。
- (6)須按照標準塗佈量塗佈，以確保塗膜層的厚度。

第三章 驗收標準及保固條件

3.1 驗收標準

1. 施工前須提出 6 年內第三方具公證單位檢驗報告及屋頂隔熱防水實績報告
 - (1) 產品附著強度(標準狀態、浸水後 $150 \text{ N/CM}^2 \uparrow$)、耐洗刷性(無剝離或磨耗所引起之露出底材)、耐衝擊性(無龜裂顯著變形及無剝離)、耐鹼性(無龜裂、膨脹、剝離及軟化溶出，且霧化、變色較未浸部分無顯著差異)、耐候性(無龜裂及剝離，灰色標 5 號)，品質標準依據 CNS 8082 薄塗裝飾材料(2010 年版)。
 - (2) 產品需具備 CNS 專項檢測報告、綠建材認證。
 - (3) 隔熱面漆 2500 小時氙光燈照射後 (JIS 5600-7-7)，目視無脫落、碎裂、起泡、粉化。
 - (4) 隔熱面漆 2500 小時氙光燈照射白度變化 ΔE 小於 2。
 - (5) 隔熱面漆 1000 小時 QUV (ASTM G154) 目視無脫落、碎裂。

2. 施工檢查

隔熱面漆施工規定及他事項如三方會驗、工人認證等規定請參照 FGES-T-UPA10 油漆工程規範規定辦理。

3. 施工後檢驗

(1) 防水材

- A. 施工後表層硬化期間，禁止任何人員進入，以免留下痕跡。
- B. 待完工後保養 2~6 日，方可使用。
- C. 施工後表面須平整，無雜質及交接痕跡。
- D. 施工後表面不得有起泡或硬化不良之現象。
- E. 施工後表面不得有色差，顏色須一致。
- F. 施工後場外之雜質及空罐須清除乾淨。
- G. 四週之 PU 層須接著良好，不得有翹起之現象。

(2) 隔熱面漆

- A. 總乾膜厚: 標準膜厚 $-10\% \sim +20\%$ 。
- B. 塗膜表面目視無起泡、粉化、龜裂、剝落。
- C. 完工乾燥 7 天後，方可以紅外線溫度顯像儀 (Infrared thermal imager) 檢測被塗物表面溫度，降溫效果較未施工前降溫 $5 \pm 1.5^\circ\text{C}/100 \mu\text{m}$ 。

- D. 進行隔熱效果檢測時，氣候需良好，且施工前後氣溫需不超過 $3\pm 1^{\circ}\text{C}$ ，以免因天候因素影響隔熱效果，造成爭議。

3.2 保固條件

1. 保固規定

由施工商（以下簡稱乙方）與塗料製造商（以下簡稱丙方）共同保固，南亞防水隔熱材（塗佈於屋頂 RC 面）共同保固一年，南亞隔熱材（塗佈於 RC 牆面）共同保固五年為原則。

2. 判定標準

(1) 依國際 ISO 4628-1982(E) 標準，以標準試片及肉眼比對方式進行判定。塗膜保證項目為：塗膜缺陷不得大於下列缺陷等級(Rating)。

- A. 起泡：ISO 4628/2 blister 2(S3)。
- B. 龜裂：ISO 4628/4 cracking 1(S3)b。
- C. 剝落：ISO 4628/5 flaking 1(S2)a。
- D. 粉化：ISO 4628/6 chalking 1。

保固期間內，塗膜倘有上述缺陷，保固廠商須負責處理。

(2) 塗膜之缺陷面積、缺陷率定義

- A. 保固期間內塗膜如果發生上述缺陷部份之面積稱為缺陷面積。
- B. 缺陷面積加總(分子)除以單體或區段總面積(分母)，所得比例值定義為塗膜缺陷率。
- C. 塗膜缺陷率泛指起泡、龜裂、剝落、粉化任一單項或四項總和。
(例如，同時發生 0.5% 生銹、2% 起泡、0.1% 龜裂之塗膜缺陷率，加總後塗膜缺陷率為 2.6%)

(3) 塗膜缺陷率處理原則如下：

- A. 1 年內塗膜缺陷率 $< 5\%$ 時，由保固廠商進行局部處理。
- B. 1 年內塗膜缺陷率 $\geq 5\%$ 時，由保固廠商進行全面處理。
- C. 3 年內塗膜缺陷率 $< 7.5\%$ 時，由保固廠商進行局部處理。
- D. 3 年內塗膜缺陷率 $\geq 7.5\%$ 時，由保固廠商進行全面處理。
- E. 5 年內塗膜缺陷率 $< 10\%$ 時，由保固廠商進行局部處理。

台塑企業規範
建築裝修水性隔熱材暫行辦法

3. 局部處理與全面處理施工說明

局部、全面處理：塗膜缺陷(起泡、龜裂、剝落、粉化等四項)處漆膜，選用原環保隔熱漆依原施工道數進行修補。修補之面漆須避免與原漆膜顏色產生明顯色差。

4. 塗膜缺陷及處理方法

保 固 年 限 內			
項目	塗膜缺陷	允許範圍	處理對策
a	起泡	1 年內 < 5%	允許範圍內局部處理，超過時，則全面作修補處理。
b	龜裂	3 年內 < 7.5%	
c	剝落	5 年內 < 10%	
d	粉化	(單項缺陷面積或所有缺陷加總面積)	

說明：

- A. 保固期限內，甲方於保養巡查時，如發現上述 4 項塗膜缺陷任一項超過允許範圍時，甲方應即通知乙、丙方作塗膜缺陷全面修補處理。
- B. 保固期限內，乙、丙方得於徵求甲方同意後，應入廠進行巡查及修補處理。

5. 保固特別規定

- (1) 在保固期限內檢查週期外，甲方發現已超過上述缺陷之允許範圍時，應於 7 日內通知乙、丙方，乙、丙方於接到通知後至甲方現場會勘認定，如為乙、丙方之責任，乙、丙方應於認定日後 30 日內，派員免費修補。若甲方認為乙、丙方未依擬定處理方式修補或未按時修復時，得自行雇工處理，其費用概由乙、丙方負擔，如衍生法律爭議糾紛時，以廠區所屬縣市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，並適用中華民國法律解決。
- (2) 乙、丙方作局部修補處理後，若甲方要求以面漆全面性回復原狀時，其面漆用漆料及塗裝工資由甲方支出。必要時，得經甲、乙、丙三方協定工程施作費用及延續保固期限。

台塑企業規範
建築裝修水性隔熱材暫行辦法

6. 油漆工程保固執行方式

項次	工程階段	甲方	乙方	丙方
1	工程完工	A. 審核乙方提供之完整油漆檢查報告。 B. 依乙方檢查合格報告及油漆工程保固書辦理完工結案。	A. 會同甲方執行工程完工檢查及提供甲方完整油漆施工檢查報告。 B. 提供甲方正式油漆工程保固書。	A. 提供甲方施工期間完整油漆查驗觀察報告。 B. 正式油漆工程保固書上丙方部份簽印後提供給乙方→甲方。

3.3 檢驗

1. 南亞 PU 防水材施工品質標準：

另詳 FGES-T-ABM43 建築裝修防水工程規範/5.2 施工品質檢查單

2. 南亞隔熱材(南亞水性酷樂隔熱漆)施工品質標準：

另詳 FGES-T-ABD40 建築裝潢油漆工程規範/ 5.2 施工品質檢查單

台塑企業規範
建築裝修水性隔熱材暫行辦法

第四章 附件

略